

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（临时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（临时）通知于2016年10月12日（星期三）以书面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6年10月14日（星期五）以非现场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，实际行使表决权的董事9人，分别为毛凤丽女士、张永辉先生、贾红生先生、姚东先生、贾岩先生、刘景伟先生、耿成轩女士、林爱梅女士、赵春祥先生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了会议议案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事项：

一、关于聘解公司总经理的议案

免去李贵蓉女士公司总经理职务，聘任毛凤丽女士为公司总经理。

表决情况为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4票弃权。

董事贾红生先生、姚东先生、耿成轩女士、赵春祥先生弃权，弃权理由：根据公司提供解聘李贵蓉女士总经理职务的理由，及向当事人了解的情况，无法判断聘解公司总经理的合理性。

详细内容于2016年10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，公告编号为2016—92。

二、关于聘解公司财务负责人、副总经理的议案

免去彭育蓉女士公司财务负责人、副总经理职务，聘任张永辉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表决情况为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4票弃权。

董事贾红生先生、姚东先生、耿成轩先生、赵春祥先生弃权，弃权理由：据公司提供解聘彭育蓉女士财务负责人、副总经理职务的理由，及向当事人了解的情况，无法判断免去彭育蓉女士财务负责人、副总经理职务

的合理性以及聘任张永辉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合理性。

详细内容于2016年10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，公告编号为2016—93。

特此公告。

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十四日